**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

|  |  |  |
| --- | --- | --- |
| 案件名称 | Black Crystal有限公司与传纮投资有限公司等经营者收购ITH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案 | |
| 交易概况  （限200字内） | 本次交易是对ITH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ITH”或“目标公司”）的增资交易。本次交易前，目标公司由东博资本基金第二期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博资本”） 间接全资持有。  本次交易后，东博资本通过直接或间接全资持有的子公司继续持有目标公司的控制权，Black Crystal有限公司（以下简称“Black Crystal”）、传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纮投资”）和 Champion Crest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Champion Crest”）对目标公司具有共同控制权。 | |
| 参与集中的  经营者简介 | 1. 东博资本 | 东博资本是一家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的美元基金。 |
| 1. Black Crystal | Black Crystal及其关联企业主要在全球范围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
| 1. 传纮投资 | 传紘投资及其关联企业在全球范围（除中国境内外）主要从事一般投资业务，在中国境内未从事任何业务。 |
| 1. Champion Crest | Champion Crest及其关联企业在全球范围内从事各项投资业务。 |
| 简易案件理由（可以单选，也可以多选） | □1.在同一相关市场，所有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市场份额之和小于15%。 | |
| □2.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上下游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 | |
| 🗹3.不在同一相关市场、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份额均小于25%。 | |
| □4.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 |
| □5.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 |
| □6.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 | |
| 备注 | 本次申报界定的相关市场及市场份额如下：   |  |  | | --- | --- | | **相关市场** | **市场份额** | | 全球面板驱动芯片设计市场 | ITH（5-10%）  东博资本（0%）  Black Crystal（0%）  传纮投资（0%）  Champion Crest（0%） | | |